

潮州市枫溪区农业农村局文件

枫农〔2022〕34号

关于下达 2022 年第二批省级乡村振兴驻镇帮镇 扶村资金（省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 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）任务计划 清单和绩效目标的通知

区乡村振兴局、各办事处：

根据区财政局《关于下达 2022 年第二批省级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（省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）的通知》（枫财〔2022〕66 号）安排，现将 2022 年第二批省级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（省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）任务计划清单和绩效目标（详见附表 1、附表 2）下达给你们，请区乡村振兴局牵头办事处按照有关要求认真组织实施，确保 2022

年12月底前完成计划任务，申请资金时，请将相关资料报送区农业农村局备案。

附件：1、2022年第二批省级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（省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）任务计划清单；
2、2022年第二批省级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（省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）绩效目标表。

潮州市枫溪区农业农村局

2022年9月6日

抄送：区财政局

枫溪区2022年第二批省级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 (省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) 绩效目标表

2022年度

地区: 枫溪区

涉农统筹整合资金类别			驻镇帮镇扶村		
资金主管部门			区农业农村局		
项目主管单位			区农业农村局	项目实施单位	区乡村振兴局、长德办事处、路东办事处、路西办事处
资金额度(万元)			171.5		
年度总体目标			完成片区乡村振兴示范带规划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备注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制定完善片区乡村振兴示范带规划(个)	≥3	
		时效指标	完成时间	2022年12月底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促进产业发展	提高	
			当地群众收入	提高	
		生态效益指标	改善农村人居环境	基本实现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(%)	≥85%	